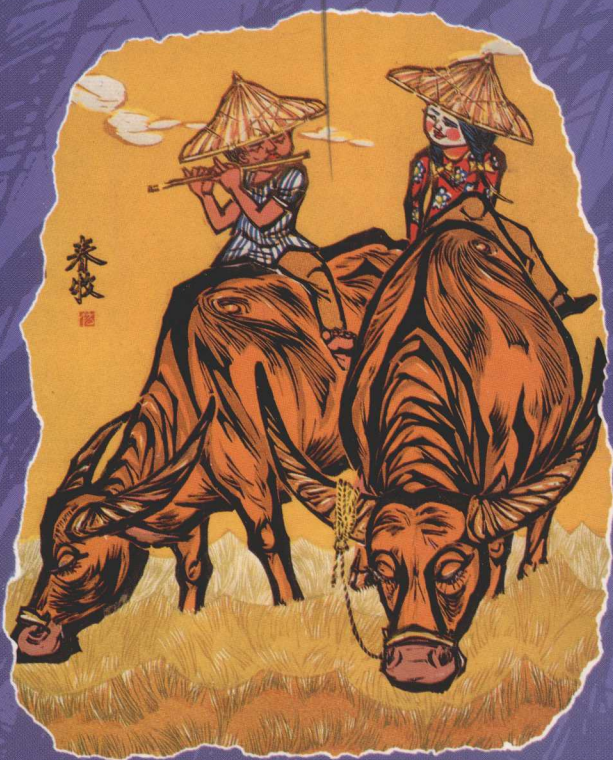


石岡鄉

閩南語故事集



來敬

台中縣民間文學集③

台中

書館

印行

台中縣民間文學集③

石岡鄉閩南語故事集

台中縣民間文學集③
石岡鄉閩南語故事集

- 指導單位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台灣省政府教育廳
台中縣政府
- 主辦單位 台中縣立文化中心
- 協辦單位 台中縣史蹟源流會
石岡鄉公所
- 發行人 洪慶峯
- 總編輯 胡萬川
- 副總編輯 王正雄
- 主編 陳瓊芬 陳玉滿
- 編輯委員 鍾報順 陳素主 黃琪椿 李栩鈺
林培雅 楊允言 呂坤樹 劉永逸
- 行政組 洪明正 陳富滿 陳麗鶯 賴瓊玫 鍾智芬
- 出版者 台中縣立文化中心 豐原市圓環東路782號
- 劃撥帳號 第0292919-2號
- 帳戶名 台中縣立文化中心員工消費合作社
- 電話 (04) 5260136~8
- 承印 熱點文化事業出版有限公司
- 電話 (04) 2312745
- 行政院新聞局核准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五三〇一號
- 出版日期 中華民國82年3月
-

序

台中縣長 廖了以

記得小時候，每逢夏夜，左鄰右舍大大小小圍坐在稻埕中，聚精會神地凝聽長輩們談天說地，梁祝的愛情故事、湘西的趕屍傳說，有時候會感動流淚，有時候會耳根發麻。而每每在滿天星斗的深夜裡，大夥兒總是帶著這些如真似幻的民間故事和傳說進入夢鄉，期待下一個夜晚的到來。

只是隨著時代的遞變，外來的文化充斥在電視和書籍裡，今日的孩子對於砍倒櫻桃樹的華盛頓、發現電的富蘭克林以及桃太郎掃除妖魔的故事，不僅耳熟能詳，還會在說話課時來上一段，這些外來的故事固然頗富教育意義，但畢竟距離我們的孩子十分遙遠。

事實上，在我們自己的周遭散佈著無數的神話、傳說、寓言、歌謠，只是在過去我們疏於發掘和整理罷了。目睹歐美和日本等先進國家已積極著手整理研究，我們自當奮起直追。因此，自今（八十一）年二月開始籌備，在國立清華大學胡萬川教授的主持之下，隨即展開觀念溝通，邀請二十一鄉鎮市公所及台中縣史蹟源流會共同參與。至於實施方式，則採逐鄉辦理田野訪問進行，第一站選定石岡鄉。

石岡鄉民間文學蒐集研究以田野訪問方式，具有下列意義與功能：（一）發掘民間文學素材：許多散佈在民間的神話、故事、諺語……不但具有鄉土情感，而且富有教育性，但數千年來，並未

受到應有的重視，只是停留於口口相傳，以致許多先人的智慧結晶，均告失傳，殊為可惜。如能透過田野調查，將具有歷史文化藝術價值之民間文學，逐一發掘，並加以登錄，使之代代相傳。

(二)發掘民間文學人才：民間文學之傳承，過去均以口傳為主，而口傳方式又以口齒清晰、反應靈敏者來表達當更傳神，同時也更能引起共鳴。本縣文化中心於今（八十一）年四月二十九日邀請前蘇聯科學院院士李福清博士前來發表專題演講，李博士特別在演講中，舉一個中國大陸河北省的小村落——耿村（該村僅有二八〇戶，一、一五〇人），從一九八七年開始進行民間文學蒐集，歷時二八〇天，計蒐集到的文字資料四三三二篇，四八〇萬字，被稱為「耿村文化工程」。又在一九九一年四月的統計數字中發現耿村男女會講故事者有一三四人，能講五〇～一〇〇則故事者有二一人，能講一〇〇則以上者有一五人，其中有一位名叫靳正新，能講五五〇則故事，靳景祥會講三四〇則故事，都被授予「民間故事家」之頭銜。因此本縣民間文學工作從石岡鄉開始著手，以該鄉之各種優異條件，應該可以發掘許多民間故事家，並由政府登錄為人間國寶。(三)自己關心自己的文學資產：這次台中縣石岡鄉民間文學蒐集，是由石岡鄉的地方熱心人士組成田野調查訪問小組，分赴各村里調查訪問紀錄，由於地方人知道地方事，不但訪問起來格外親切，而且又能抓住重點，將鄉內會說故事、會唱山歌的好手，一一延攬，少有疏漏，難怪旅法學者（法國國家科學院研究員陳慶浩博士）非常讚許這種研究方式。

民間文學蒐集研究在本縣尚屬首次，無論是在學理或經驗上均感十分欠缺，然經國立清華大學中語系諸位教授之指導，一切

均在預期目標中進行，期盼這項工作是一個好的開始，將來能以石岡模式推展到縣內各鄉鎮市，使這項具有時代意義的文學工程，綿延不絕，為台中縣文學發展奠定可大可久之根基。

序 台中縣立文化中心主任 洪慶峯

民間文學其實就是生活的小傳統。包括(一)神話：從開天闢地到人類、事物的起源。(二)傳說：各種人物、歷史、地形、地名、物產、風俗的傳說。(三)生活故事：例如地主與長工的生活鬥爭；漁夫吃魚不翻的禁忌；纏綿悱惻的梁祝愛情故事。(四)童話：如虎姑婆、蛇郎君、天鵝仙女、灰姑娘、拇指孩兒之類的童話。(五)笑話：如邱罔舍弄大砲、大甲溪放草魚等。(六)寓言：如伊索寓言，富有啓示性和教育性。(七)民間歌謠：包含民歌、民謠、諺語、謎語、繞口令。(八)民間曲藝和戲曲。

北歐芬蘭遠在一百五十年前，因戰事頻仍，爲使國家民族命脈得以綿延不絕，遂全力蒐集整理民間故事、民間歌謠、諺語，迄今已達六萬則以上。在遠東的日本，對「民話」（即民間故事）的蒐集整理亦不遺餘力，據琉球沖繩大學遠藤庄治教授表示已蒐集到民話五萬則，如今仍繼續不斷地進行。日本學者遠藤庄治教授在琉球蒐集民話已有二十多年之久。去（八十）年九月應台中市教育會之邀請前來參加「台灣琉球鄉土文學研討會」之際，順便查證琉球的一則民話—「葫蘆墩的裁判」，究竟葫蘆墩係人名？官名？或是地名？尋遍全日本及中國大陸均不得其解，這次台灣中部之行，遂解其多年之謎，原來葫蘆墩是地名，甚感暢快。吾人對於日本學者之敬業精神，鍥而不舍的探究態度，留下深刻印象。更難能可貴的是遠藤庄治教授將其在琉球所采集到的「

葫蘆墩的裁判」錄音帶、圖片資料，全部轉贈台中縣立文化中心珍藏，這種「文化資產世界觀」的襟懷更是了不起。

目睹遠藤庄治教授的執著與其豐碩成果，遂燃起本人辦理台中縣民間文學蒐集整理之意念，又恰遇好友—國立清華大學胡萬川教授對民間文學素有研究，遂延聘為「台中縣民間文學蒐集研究計劃」之主持人，於八十年十二月十四日假台中縣立文化中心舉行第一次籌備會，由胡教授主講「民間文學分類與特性」，使鄉鎮市公所及史蹟源流會同仁有更進一步的認識，俾便爾後田野調查工作之進行。

台中縣民間文學之田野調查，從八十一年一月正式展開，首先選定石岡鄉做為第一站。其著眼點係(一)石岡鄉為一閩客夾雜地帶，頗具族群特色。(二)石岡鄉人口不多，為台中縣土地面積最小之一鄉鎮，便於田野調查小組集中全力辦理訪視工作。(三)石岡鄉鍾報順鄉長不僅才華出眾，而且態度積極，自從接受這項工作以後，主動召集鄉內耆宿舉行座談，而耆老們又十分樂意提供第一手資料。

台中縣石岡鄉民間文學蒐集研究是一個很好的起步，不過，這不是偶然的意念，而是有計劃從事民間文學工作的一個試點。這項蒐集研究的成功，讓我們產生很大的信心。突破傳統研究方式是其次，主要的是：我們發現這塊土地上還是有極多的人，樂於為這項有意義的文學活動付出心力。現在這本研究專輯即將付梓之際，對於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台灣省政府教育廳、國立清華大學中語系、台中縣政府及石岡鄉公所鼎力支持，致上最高的敬意和謝意。

序

台中縣石岡鄉鄉長

鍾報順

科學進步，電視機的發明和發展，使人類生活方式，產生了革命性的變革。

從前的人們，一天辛勤工作之後，最大的享受，就是吃罷飯，洗完澡，全家圍坐在稻場上，望著清澄的夜空，喝茶、聊天、閒嗑牙。就在這麼一喝、一聊和一嗑之間，五千年的歲月就如此悄悄的流逝，留下來的，卻是多少雋永、趣味和膾炙人口的民間文學篇章。

回過頭來看看現在，短短數十年電視文化的沖激，就讓我們的生活方式完全改變了，原本多樣性的文化趨於單調了，原本充滿趣味的家居生活也變得乏善可陳；最嚴重的，還是數千年來口耳相傳，好不容易才存留下來的鄉野文學瑰寶，立即面臨了消失和滅絕的命運。

我們實在不甘心。於是便在台中縣立文化中心洪慶峰主任和清華大學胡萬川教授的輔導和支助下，在石岡鄉有了一個起頭性的民間文學蒐集工作。雖然只是試辦性質，但成果卻非常豐碩。來自石岡國小、土牛國小和石岡鄉公所的十多位年輕采錄者，僅在短短兩個月的時間內，便完成了近二十萬字的蒐集手稿，內容豐富多彩，極富趣味性。我們透過新聞媒體的報導，在地方上造成極大轟動。

既然開始了，我們就不打算停止。正如胡萬川教授所說的：

「這是一沒完沒了的工作」。幾千年留下來的民間文學資產，即使耗上一生的光陰來蒐羅、保存，都還覺得不夠。因此，我們會持續下去。

石岡鄉閩南語故事集序

胡 芳 川

—

這是半年多來由台中縣文化中心出版的第三本民間文學集，也是第一本故事類的集子，身為此次民間文學采集活動的工作人員之一，以及集子的編輯，理當有些話要說。

首先要說的是感想。在民間文學集第一、二冊出版之後，雖然還沒看到正式的書評，但從友人處卻已傳來不少善意的批評指教。有的指出注解的錯處，有的質疑編輯的取舍。關於注解的疏漏，以後自當力求改正，關於編采原則的認定，則可另再斟酌。無論如何，這諸多的關懷，都代表了確實有不少有心人已注意到台灣的民間文學是必須及早收拾整理。

我們祈願學術界、文化界對於當前民間文學采集整理工作的重要性，能有更普遍更深入的認識，因為惟有這樣，才能對台灣各地的民間文學作及時而普遍、深入的采集。這種工作真的有著「今天不做，明天就會後悔」的急迫感，要做就必須趁早，否則恐怕不到三五年之後，要做也難——這是參與整理的工作人員在整理第一冊石岡鄉故事類專集之後的感想。

大家的感想是：采集的人也努力的去采集，整理的人也用心的去整理，但精彩的故事卻好像不很多。原因無他，只因為能說

故事，能好好的講一個完整而動人的故事的人，已經越來越少。如果不及早普遍而深入的探尋挖掘，或許三年五年，恐怕大眾會講的故事，就只剩下取自電視、廣播或報章雜誌的奇譚怪話。

二

當然，工作的感想也有美好希望的一部分，在最近的一次檢討會上，地方的采錄同仁給大家一個好的信心。他們說，因為初期的工作重點大家稍微偏重在歌謠方面，所以挖掘到的故事較少，現在已經漸漸的將采集的層面擴大開來，而且已經發現了一些真正會說故事的人。我們但願這些會說故事的人，能及早將他們心中存藏已久的故事，完完整整的講述出來，讓台灣的民間文學可以不再老是那麼蒼白。

三

其次要談的是整理方面的一些感想。由於此次的采集工作，有著一種地區性的普查性質，因此整理編輯的方針就朝向存真，盡量呈現原講述人本來風格的方向，而這也是編輯凡例中一再說明所出版各冊不是定本的原因。說明不是定本，當然也包括著以後整理與編輯方式，都還可以適時調整的意思。這樣說並不表示猶豫不定，沒有方針，而是因為地區性的普查采集工作，就台灣來說，實在可以說是頭一遭，要如何呈現這些成果，達到預定的工作目標，有時候就必須經由自己的工作經驗中來自我調整。譬如說，我們已經對口述記錄的原文詳加注釋，要不要再來國語的對照，就曾有過不同的意見。

一些更現實的問題就出現在像這一次的故事整理工作上。由於本次的故事整理，發現有些講述者所說的故事實在不太完整，也有的地方不太流暢，甚且有少數語意不清，以及語氣詞太多等等，在整理上要如何處理實在頗費躊躇。問題就是整理者要持什麼原則，什麼態度來定稿。主要的原則當然就只有兩個：其一是將不流暢改為流暢，將多餘的語氣詞刪去，將不完整的補為完整；其二就是原音記錄的呈現。

採用第一種方法，免不了要面對的問題就是：要根據怎樣的標準來改？因為講述者個個風格不同，順暢與否不一。如果要改，勢必有的改多，有的改少，甚且有的不改，如此一來，恐怕難以有一個客觀的標準。而且，民間故事所呈現的意義，並不僅在於故事「情節」本身，也在於「如何講述」「如何呈現」這一故事的過程。此外，隨著工作的逐步展開，參與工作的人會越來越多，整理的人也會時有不同，如果說「不通」輒改，因各人所認定的「通或不通」未免稍有不同，屆時恐怕講述者風格盡失，但留改動者趣味的情形難免。

如果採用第二項工作原則便沒有這些困擾。這不是迴避問題，而是一種嚴肅的工作認定。本來，此次民間文學采集整理的方針，就不在於為某個故事、某首歌謠出個什麼「定本」之類的東西，而在於普遍的呈現歌謠與故事的各種民間原貌，因此，即使是講述者有的不流暢、不通順，或過多的語氣詞，便都只依原音記錄整理、注解。當然，如果有的講得實在太不清楚、太不完整，而同一故事或於他處、他人講述也可見者，便整篇割愛，不予收錄。此次石岡鄉故事類第一集中，原有一個「三人共五目」的

故事，便因此而不收——以後在整理他人講述的同一故事時，會有注解說明，而這也是整理、編輯的一個原則。

四

堅持採用原音記錄的方式來整理，當然更有保存鄉邦鄉音的用意。在采集整理民間文學的初步過程中，感慨的不只是阿爸阿母時候的歌謠、故事已漸漸不大有人會唱、會說，更嚴重的是稍晚一輩的人，許多連阿爸阿母們講的話，也都講不流利，甚且有的乾脆就不會講了。這是令人傷感的事。我們是需要一個共同溝通的語言，但是絕不能把消滅各自的鄉邦母語當代價。

爲了幫助大眾的理解，編排還是採取原音記錄和國語的對照方式，如果說整理的人可以增、刪、修飾故事，成果就在對照的國語部分。

原音記錄，不管故事講得好不好，至少爲學術界留下一個客觀的資料。當然，可能也給學術界、文化界提供了一個訊息：能好好的講古來相傳故事的人，已越來越少。

本民間文學集之出版除了要感謝工作同仁的努力合作之外，仍需感激國科會專題研究計劃「台灣土著與漢族民間文學之搜集與比較研究」（編號：NSC81-0301-H007-511）之贊助。

凡例

一、本集之成，係由講述者口述，采錄者采錄後做成初稿，定稿者再將其音、字、義不明之處加以校訂、註明、整理。

二、講述者、采錄者、定稿者之補充或意見，記錄於「說明」中。

三、本集字詞、難字之寫定，主要係參考：

1. 吳守禮編，《綜合臺灣、閩南語基本字典初稿》，文史哲出版社，民國76年10月初版。
2. 陳修主編，《台灣話大辭典》，遠流出版公司，1992年3月1日初版二刷。
3. 許成章編著，《臺灣漢語辭典》，共四冊，自立晚報社文化出版部，民國81年10月一版一刷。
4. 許極燉編著，《常用漢字臺語詞典》，自立晚報社文化出版部，民國81年6月一版一刷。

四、本集記音規則係採「臺灣語文學會」公布，〈臺灣語言音標方案〉，其記音規則刊於附錄貳。

五、方言之有音而難確定本字者，皆暫以記音表之。而雖找出本字，但字音難讀，或字雖易認，為避免受國語讀音誤導者，皆於字之後記音或註解中載明。

六、本文編排分原述記錄與國語譯解兩部分，相互對照。原述記

錄部分皆依采錄者之錄音完整錄出，國語部分則有時去其重覆，但仍儘量維持原來特色。

- 七、因本集非選集亦非定本爲存其真，故事講述中有不順暢，不雅馴處，一仍講述原樣，不依整理者主觀意思作任何修改。
- 八、本集收傳說、民間故事、笑話三類，每一類又以與當地風物人情關係較密切者爲首，依次排列。其中有故事性稍爲缺乏，但以風物或諺語由來的解說敘述爲主者，以其能存本鄉風物之特色，故亦收於傳說類中。
- 九、因參酌各方對於漢字使用的意見，本集和前兩集（石岡鄉閩南語歌謠、客語歌謠）在用字上有些許的出入，將在註釋中標明。
- 十、講述者、采錄者、定稿者資料刊於附錄壹。

目錄

序……台中縣長 廖了以 ……………	1
序……台中縣立文化中心主任 洪慶峰 ……………	4
序……台中縣石岡鄉鄉長 鍾報順……………	6
石岡鄉閩南語故事集序……………胡萬川……………	8
凡例……………	12

壹、傳說類

石珠的傳說 ……………	2
三機樹腳 ……………	12
種田人合木匠……………	16
五穀帝……………	26
女媧補天……………	32
嫁郎愛嫁讀書郎……………	36
暗朦朦、無叔公……………	42
目蓮救母——神主的由來……………	46

貳、民間故事類

巧合……………	54
李門鐸——水雞土仔的故事……………	64
有孝新婦合不孝新婦……………	74